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宝蛋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应用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851号）。《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中证网，<http://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 4,786.48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价格	21.29 元/股
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无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	无

有)			
发行前每股收益	1.06 元 (按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80 元 (按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26.74 倍 (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计算, 每股收益按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2.25 倍 (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5.81 元 (按 2023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9.47 元 (按 2023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账户的合格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01,904.16 万元		
发行费用 (万元, 不含税)	<p>本次发行费用为 3,958.59 万元, 具体如下:</p> <p>1、承销及保荐费用: 2,735.85 万元;</p> <p>2、审计、验资费用: 416.70 万元;</p> <p>3、律师费用: 302.03 万元;</p> <p>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52.83 万元;</p> <p>5、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 51.19 万元</p> <p>注: ①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②前次披露的招股意向书中,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为 26.69 万元, 差异系印花税 24.49 万元。除上述调整外, 发行费用不存在其他调整情况。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p>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房吉国	联系电话	0574-86806660
保荐人 (联席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512-62936311 、 62936312
联席主承销商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25-58519322

发行人：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
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8日

